

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
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职业字[2018]3401-2 号

目 录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6

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唐工业公司”）《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管理层的责任

威唐工业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编制《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威唐工业公司《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威唐工业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威唐工业公司 2017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威唐工业公司 2017 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

[以下无正文]

中国 • 北京
二〇一八年四月二十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将本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1690号）核准，公司2017年9月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965万股，发行价为15.0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9,651.85万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2,937.27万元，另外扣除其他中介机构费用及其他发行费用1,535.29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5,179.29万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17 年 9 月 28 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7 年 9 月 28 日出具天职业字[2017]17316 号验资报告。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2,943.80 万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 0 元，本年度使用 2,943.80 万元，其中：2017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 1,558.32 万元，2017 年度使用 1,385.48 万元，均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金额人民币 13,943.80 万元（其中：累计购买理财产品共计 11,000.00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11,235.49 万元，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1,248.71 万元的差异金额系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的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加强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募集资金管理的通知》精神、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细则》（2008 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并修订了《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

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办法经本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公司已将深圳证券交易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与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与《管理办法》进行了核对，认为《管理办法》亦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

根据《管理办法》要求，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中国银行无锡梁溪支行、中信银行无锡梅村支行、华夏银行无锡城中支行专项账户，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本公司所有募集资金项目投资的支出，在资金使用计划或者公司预算范围内，由财务部门审核，财务负责人、总经理签批后，由会计部门执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超过计划投入时，按不同的限额，由总经理、董事长或者上报董事会批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由总经理负责组织实施。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审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公司财务部门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核实，并将检查情况报告董事会，同时抄送监事会和总经理。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本公司及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 2017 年 11 月 1 日与中国银行无锡梁溪支行、中信银行无锡梅村支行、华夏银行无锡城中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净额存放专项账户的【活期】存款余额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中国银行无锡梁溪支行	475470770004	21,000.00	7,554.64
中信银行无锡梅村支行	8110501014300970700	1,000.00	1,000.70
华夏银行无锡城中支行	12565000000075203	3,179.29	2,693.37
合计		<u>25,179.29</u>	<u>11,248.71</u>

注 1：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将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存入理财户：中国银行无锡梁溪支行，账号 475470770004。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为 11,000.00 万元，其中 7,000 万元理财期限 57 天，到期日 2018 年 01 月 04 日，利率 4.35%；4,000 万元理财期限 91 天，到期日 2018 年 02 月 09 日，利率 3.30%-4.30%。

注 2：中信银行无锡梅村支行初始金额为 2,535.29 万元，其中发行费用的金额为 1,535.29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1,000.00 万元。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账户余额为 1,163.49 万元，其中发行费用的金额为 162.79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1,000.70 万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按《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4月20日

附件 1

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17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无锡威唐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5, 179. 2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943. 8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943. 8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精密汽车冲压模具升级扩建项目	否	21, 000. 00	21, 000. 00	2, 455. 76	2, 455. 76	11. 69		/	/	否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 179. 29	3, 179. 29	488. 04	488. 04	15. 35		/	/	否
3. 补充流动资金		1, 000. 00	1, 000. 00				/	/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25,179.29	25,179.29	2,943.80	2,943.80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25,179.29	25,179.29	2,943.80	2,943.80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	不适用。									

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14 日从“精密汽车冲压模具升级扩建项目”中置换出募集资金 1,268.39 万元，2017 年 11 月 15 日从“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中置换出募集资金 289.93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监管账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